

易门县水利局〔本级〕2021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易门县水利局〔本级〕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易门县水利局〔本级〕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主要职能

水利局是县政府主管的水行政工作部门，属财政全额拨款行政事业单位，部门主要职责：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按规定制定地方水利工程建设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提出县级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具体安排建议并指导实施；指导水资源保护工作；负责节约用水工作；指导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指导监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负责水土保持工作；指导农村水利工作；负责重大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指导水政监督和水行政执法；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

（二）2021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2021年各项水利工作取得显著成效，全年争取上级补助资金7597.50万元，招商引资1.4亿元，超额完成目标任务，完成水利固定资产投资5880万元，完成库塘蓄水4741.69万m³，办结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36件，满意率100%。1.基础设施建设。突出重点抓项目进度，完成了易门县灾后水利薄弱环节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农村人饮抗旱应急工程等44件项目；加快推进大谷厂水库除险加固工程、扒河河道浦贝段治理工程、防汛抗旱水利提升工程等7件项目建设。精心谋划抓项目前期，稳步推进易门县全域现代

化水网项目、滇中引水工程二期配套（玉溪段）工程、正大集团100万头生猪产业链项目等前期工作，积极谋划小(二)型水库大坝安全鉴定、扒河十街段河道治理等17件项目建设清单。

2.水生态治理保护。加强重点区域水土流失治理，完成水土流失治理面积19.4平方公里，总投资2644.8万元。批复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28件，总投资2672.5万元。全面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落实，实施水资源管理全过程监管，大力推进节水行动，加强用水定额和计划用水管理。办理取水许可审批66件，其中延续取水许可63件，按定额降低取水许可1件，降低取水量29.6万m³，新批取水许可3件。完成县域节水社会达标建设年度复核工作，成功入选为第四批节水型社会建设达标县，完成4个节水型单位创建工作。完成大龙口水源地、岔河水库水源地环境问题排查，完成5座小水电清理整改工作及5座小水电站生态流量泄放情况“回头看”检查。

3.乡村振兴基础不断夯实。落实农村饮水安全管理“三个责任”和“三项制度”，发放农村饮水安全保障服务水平和质量倡议书40450份，推动农村供水工程良性运行。千人以上农村供水工程水费收取率98%，千人以下农村供水工程水费收取率达到95%。加大中型灌区节水改造，实施扒河灌区水量计量设施工程。开工实施易门县农村供水保障专项行动项目7件。易门县“十四五”农村供水保障规划拟新建、管网延伸和改造配套各类农村供水工程共172处。整合现有城乡供水资源，编制易门县城乡供水一体化项目清单12件，估算投资2.86亿元。

4.涉水监管。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压紧压实责任，推动河湖长“有名”“有实”“有能”。印发总河长令5个、方案（制度、通

知) 4 个、更新调整县级河(湖)长联系水系名册 2 次,水质预警通报 10 次,编辑上报工作简讯 46 期,组织美丽河湖建设培训 1 次,完成水质降幅问题整改 4 个,完成河(湖)长制工作问题督办整改 2 次。推动河湖“清四乱”常态化规范化,加强日常巡查监管和督查,清理整治“四乱”问题 36 个。5.水旱灾害风险防范。投入抗旱人数 8073 人,抗旱救灾资金 820.23 万元;减淹耕地 14436.8 亩,减少受灾人口 7094 人,减灾经济效益 633.22 万元。建设完成 2021 年度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项目,完善全县防洪监测预警系统。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易门县水利局〔本级〕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3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3 个。分别是:易门县农村水利管理中心、易门县水利工程建设运行管理中心、易门县水土保持工作站。

(二) 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易门县水利局〔本级〕2021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46 人。其中:行政编制 6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40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0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5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0 人),事业人员 39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0 人)。

离退休人员 40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40 人。

实有车辆编制 2 辆,在编实有车辆 3 辆。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易门县水利局〔本级〕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易门县水利局〔本级〕2021 年度收入合计 5,068.1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983.11 万元，占总收入的 98.32%；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含教育收费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其他收入 85.08 万元，占总收入的 1.68%。与上年对比收入减少 6,462.60 万元，下降 56.05%，减少的主要原因：一是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966.74 万元，二是其他收入减少 5,495.86 万元，2020 年云南省水投水务产业有限公司拨入岔河水库连通工程 PPP 项目资金 5451 万元，本年度无项拨款。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易门县水利局〔本级〕2021 年度支出合计 7,255.9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71.89 万元，占总支出的 10.64%；项目支出 6,484.08 万元，占总支出的 89.36%；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共 0.00 万元，占总支出的 0.00%。与上年对比支出增加 172.81 万元，增长 2.44%，主要原因是本年项目支出增加，2019 年财政预拨经费在本年列支的项目支出 1531 万元。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度用于保障易门县水利局〔本级〕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771.89 万元。与上年对比减少 155.88 万元，下降 16.80%。减少的主要原因：一是人员经费支出减少 123.84 万元，下降 14.95%，主要是住房公积金支出减少 59.53 万元及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中退休职工住房补贴支出减少 50.91 万元；二是公用经费支出减少 32.00 万元，下降 32.25%，主要是上年度县发改局拨入的工作经费支出 35.00 万元，本年无此项支出。本年基本支出 771.89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704.57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91.28%。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67.32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8.72%。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1 年度用于保障易门县水利局〔本级〕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6,484.08 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 328.70 万元，增长 5.34%，增长的主要原因是 2019 年财政预拨经费在本年列支的项目支出 1531 万元。

具体项目开支及开展工作情况：

2111201-可再生能源支出 50.00 万元，主要用于易门县革鲈电站扩容增效改造项目支出。

2129999-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5 万元，主要用于岔河连通工程 PPP 项目支出。

2130301-行政运行项目支出 131.58 万元，主要用于财政代管资金易门县农村饮水安全项目及大谷厂水库除险加固项目支出。

2130304-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目支出 96.60 万元，用于易门县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项目支出。

2130305-水利工程建设支出 2,662.77 万元，其中：岔河水库连通工程 PPP 项目支出 1797.25 万元，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工程支出 260.52 万元，大谷厂水库除险加固项目支出 130 万元，扒河浦贝段治理工程项目支出 100 万元，双龙水资源保护项目支出 320.00 万元，马头小流域水土保持综合治理工程项目支出 20.00 万元，绿汁江治理工程支出 25.00 万元，抗旱应急水源工程建设项目支出 10 万元。

2130308-水利项目前期工作支出 198.08 万元，主要用于易门县全域现代化水网建设项目前期费、大谷厂水库除险加固项目前期费、水利“十四五”规划编制费用支出。

2130311-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支出 34.28 万元，主要用于易门县节水型社会建设、河长制工作专项支出。

2130314-防汛支出 97.00 万元，主要用于岔河大沟公鸡山渡槽修复工程支出。

2130315-抗旱支出 315.00 万元，主要用于农村人饮抗旱应急工程建设项目支出。

2130316-农村水利支出 1,303.00 万元，主要用于第八批中央财

政小型农田水利重点县建设项目支出 1,058.00 万元，高效节水灌溉项目支出 158.00 万元，扒河中型灌区节水改造项支出 20.00 万元，水库维修养护项目支出 67.00 万元。

2130335-农村人畜饮水支出 298.72 万元，主要用于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项目支出。

2130399-其他水利支出 48.19 万元，主要用于易门县河湖管理保护范围划定项目支出及双龙湿地管理支出。

2139999-其他农林水支出 1,133.85 万元，主要用于易门县苗茂水库工程贷款还本付息支出 1,037.79 万元，岔河水库连通工程 PPP 项目支出 96.06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易门县水利局〔本级〕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238.3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2.19%。与上年对比增加 1,906.58 万元，增长 57.22%，增长的主要原因：一是 2019 年财政预拨经费本年列支出 1531 万元，二是上年结转财政应返还额度本年支出 246.47 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 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3. 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4. 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5. 教育（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6. 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9.7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52%。主要用于单位在职职工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缴费及退休职工死亡丧葬抚恤支出。

9. 卫生健康（类）支出 67.9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30%。主要用于单位在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支出。

10. 节能环保（类）支出 5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95%。要用于易门县革鲜电站扩容增效改造项目支出。

11. 城乡社区（类）支出 115.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2.20%。主要用于岔河连通工程 PPP 项目支出。

12. 农林水（类）支出 4,851.0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92.61%。主要用于本单位人员经费、机构运行及特定目标任务支出。

13. 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类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5. 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6. 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7. 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9. 住房保障（类）支出 74.5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42%。主要用于本单位在职工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支出，其中：2210201 住房公积金支出 70.69 万元，2210203 购房补贴支出 3.83 万元

20. 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3. 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4. 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5. 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易门县水利局〔本级〕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5.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9 万元，完成预算的 50.8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76 万元，完成预算的 88.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93 万元，完成预算的 27.76%。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费预算执行率低，因本单位严格公务接待管理，控制公务接待费人次及标准，公务接待费明显减少。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 2020 年减少 0.15 万元，下降 5.1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 0.24 万元，下降 11.8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 0.09 万元，增长 10.83%。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修理费用与上年相比减少，故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略减。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76 万元，占 65.56%；公务接待费支出 0.93 万元，占 34.44%。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76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1.76 万元，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主要用于水利工程建设项目管理、防汛抗旱、农村饮水安全、水资源保护管理、河长制工作等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93 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 0.93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21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118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主要用于接待上级部

门防汛抗旱、水利工程建设、河长制工作指导及检查发生的接待支出。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易门县水利局〔本级〕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4.10 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 8.77 万元，增长 19.34%，增长的主要原因：本年增加非税收入安排的支出 12.00 万元，用于支付差旅费、办公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办公设备购置等费用，故机关运行费用支出增加。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易门县水利局〔本级〕资产总额 9,961.58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9,092.24 万元，固定资产 162.48 万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00 万元，在建工程 706.86 万元，无形资产 0.00 万元，其他资产 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减少 7,296.52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减少 25.58 万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万元；处置车辆 0 辆，账面原值 0.00 万元；报废报损资产 0 项，账面原值 0.00 万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00 万元；出租房屋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万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0.00 万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 项目 | 行次 | 资产总额 | 流动资产 | 固定资产 | | | | | 对外投资/有 | 在建工程 | 无形 | 其他资产 |
|----|----|------|------|------|----|----|----|----|--------|------|----|------|
| | | | | 小计 | 房屋 | 车辆 | 单价 |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构筑物 | | 200 万以上大型设备 | 固定资产 | 价证券 | | 资产 | |
| 栏次 |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11 |
| 合计 | 1 | 9961.58 | 9092.24 | 162.48 | 70.60 | 77.68 | | 14.20 | | 706.86 | | |

填报说明：

1. 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对外投资 / 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资产
2. 固定资产=房屋构筑物+车辆+单价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其他固定资产
3. 填报金额为资产“账面原值”。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8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8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8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附表 10—附表 12）。

（一）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本部门于 2020 年 12 月印发了《易门县水利局关于成立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和工作专班的通知》，明确水利局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职责及工作专班成员职责。同时根据《易门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方案（试行）》制定了《易门县水利局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方案》、《易门县水利局部门预算指标体系》。

（二）部门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2021 年完成了易门县灾后水利薄弱环节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农村人饮抗旱应急工程等 44 件项目；加快推进大谷厂水库除险加固工程、扒河河道浦贝段治理工程、防汛抗旱水利提升工程等 7 件项目建设。稳步推进易门县全域现代化水网项目、滇中引水工程

二期配套（玉溪段）工程等前期工作。完成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19.4 平方公里，总投资 2,644.8 万元。全面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落实，完成县域节水社会达标建设年度复核工作，成功入选为第四批节水型社会建设达标县。加大中型灌区节水改造，实施扒河灌区水量计量设施工程，开工实施易门县农村供水保障专项行动项目 7 件。建设完成 2021 年度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项目，完善全县防洪监测预警系统。部门总体绩效自评为良。

（三）部门决算中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1.苗茂水库工程贷款还本付息项目支出 1,037.79 万元，已完成本年度债务化解目标任务 1,037.79 万元。

2.易门县大谷厂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项目支出 130 万元。项目总投资 4223 万元，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对坝体、坝基和坝肩进行防渗处理；对现有左岸高输水隧洞进行封堵，出口地表坡体进行治理，新建高输水隧洞替代原高输水隧洞。工程于 2021 年 4 月开工建设，目前已完成投资 1900 万元。

3.易门县扒河浦贝段工程项目支出 100 万元。该项目批复总投资 3280.78 万元，主要建设任务：扒河干流苗茂水库溢洪道出口至下游大栅厂段河道治理，治理河长 10.75km,两岸治理堤防长度 15.543km；支流治理河长 1.8Km，两岸治理堤防长度 3.6km。共计干、支流治理河长 12.55km,两岸治理堤防长度 19.143km。工程于 2021 年 12 月开工建设。

4.河长制工作经费项目支出 16 万元。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一河一策”方案（2021-2023 年）编制。

5.岔河水库连通工程 PPP 项目支出 481.06 万元。该项目总投资 19980.5 万元，工程于 2019 年 12 月开工建设，建设内容：工程水源为岔河水库，引水管线经易门县六街街道、龙泉街道，终点为浦贝菜花坝水库。管道全长 38.67km。工程已于 2020 年 10 月底完工通水，完成总投资 19142.39 万元。

6.易门县全域现代化水网建设项目前期费支出 130 万元，已完成该项目可研及初步设计报告编制、PPP 项目咨询、PPP 项目社会资本采购等前期工作。

7.2021 年抗旱经费支出 315 万元。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实施集中供水应急工程 2 件，投资 23 万元；二是实施农饮人饮工程项目 26 件投资 247 万元；三是用于 7 个乡镇（街道）抗旱拉水、运水补助 30 万元。该项目资金下拨到乡镇，工程已全部完工。

8.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项目支出 96.60 万元。目标完成情况：在扒河灌区安装 6 处遥测点，15 处人工测点，对灌区内重要水源点流量进行监控，为灌区优化调水，节约用水提供数据支撑,为实现易门扒河灌区水资源的合理利用提供了决策依据，同时，也是灌区实现现代化、信息化的重要保障。该项目总投资万元 300 万元，截止年末安装工程已全部完工，完成投资 180 万元。

9.易门县节水型建设项目支出 18.28 万元。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县域节水社会达标建设工作，成功入选为第四批节水型社会建设达标县，完成 4 个节水型单位创建工作。

10.岔河水库主干渠 19 号渡槽修复工程项目支出 67 万元。已完成岔河水库主干渠 19#渡槽岩溶塌陷段修复，工程已于 2021 年 4 月

竣工，完成总投资 110.9 万元。

11. 第八批中央财政小农水重点县项目支出 858 万元。目标完成情况：第八批中央财政小农水重点县 2016-2018 年项目分三个年度实施。主要建设内容：建设小型农田水利工程，铺设管网及渠道防渗、新建水池、新建提水泵站，坝塘除险加固等项目。该项目于 2016 年 12 月开工建设，2016 年、2017 年工程已全部完工，2018 年工程正在扫尾，累计完成投资 4872 万元。

12. 易门县双龙水资源保护项目支出 320 万元，目标完成情况：双龙片区水资源一级保护区进行防护网围拦保护，并对二级保护区范围设置界桩；治理双龙河河道 2616 米，建设防洪通道 2616 米；双龙村环境整治工程建设；对保护区内池塘、耕地、退塘等进行生态湿地工程建设。工程已于 2017 年竣工验收，完成总投资 3457.75 万元。

13. 绿汁江治理工程项目支出 25 万元。目标完成情况：绿汁江分为两段治理，河道治理长度 10.537km，两岸治理堤防长 12.731km。工程已于 2016 年竣工。

14. 马头小流域水土保持综合治理工程项目支出 20 万元，目标完成情况：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245.85 公顷，新建管道 22.90 km，闸阀井 23 座，50m³蓄水池 34 座，200m³蓄水池 1 座，500 m³蓄水池 1 座，镇墩 763 个，泵站 1 座，机耕道路 16.08 km，其中修缮机耕道路 8.90 km，新建机耕道路 7.18 km，道路排水沟 12.06 km，预制涵管 177 米。新建谷坊 8 座。工程已于 2018 年竣工验收。

15. 易门县抗旱应急水源工程项目支出 25 万元。目标完成情

况：已完成 2014—2016 年 3 个年度项目，其中：2014 年项目完成新建取水池 10 座，提水泵站 3 座，调节水池 44 个，储水池 19 个，安装供水管 167724m；2015 年项目完成新建调节水池 24 个，高位水池 1 个，蓄水池 19 座，新建泵站 2 座，铺设提水管线 2691m，输水管线 19865m；2016 年项目完成新建提水泵站 1 座，安装电力设备 1 套，新建水池 4 座，铺设管道 12826.5m，新建泵站 2，架设 10kv 输电线路两条共计 2.11km，安装变压器 2 台，工程已竣工验收，完成投资 3526.83 万元。

16.2018 年农村饮水安全项目支出 298.72 万元，目标完成情况：建设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 17 件，主要建设内容：铺设输配水管网 8.81km，配套净化设备 17 套及附属设施，提水泵站改造等，项目实施后可实现供水能力 1173m³/d，工程已竣工验收。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无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

(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不涉及专用名词。